

民建聯

香港婦女政策建議書

2019 年 12 月

序

中國人常說「婦女能頂半邊天」，作為民建聯婦女事務委員會主席及立法會議員，同時也是一名女性，我對這句話確實感同身受。在現代社會中，女性扮演著多重的角色，她們是女兒、妻子、母親以及不同行業的工作者，她們在追求事業的同時，也要肩負起照顧家庭的責任，因此如果沒有足夠的政策和措施給予女性支持，婦女將會感到身心疲憊。加上，由於華人文化中的「男尊女卑」思想，社會對於女性的地位缺乏足夠的尊重，由此衍生出來的職場歧視、家暴、性騷擾等問題依然困擾著婦女，由此可見，在維護婦女權益的道路上我們依然任重道遠。

我們深知要推動婦女政策，首先必須聆聽廣大婦女的聲音，因此我們一直與不同婦女團體保持溝通，了解她們的訴求。就關注婦女對於職場歧視及性騷擾的反映，我們曾約見平機會要求他們加強在僱主中宣傳防止性騷擾的政策，積極幫助受害人解決問題；又如有婦女反映現在香港偷拍問題嚴重，特別是一些建築設計未有從性別觀點角度規劃，容易令女士走光，因此我們多年來進行走光黑點的調查工作，並要求這些場地的管理公司或負責部門進行改善等。在未來的工作中，我們將加強與不同類型和階層的婦女團體溝通，進一步將她們的聲音傳達給政府，解決她們的困難。

未來我們將會加快推動政府各方面的婦女政策研究和落實工作，例如支援婦女就業，加強幼兒託管服務；關注婦女健康，要求擴大免費注射子宮頸疫苗的年齡範圍、免費乳癌篩查及骨質疏鬆檢查，給予婦女基本的健康保障。至於促進性別平等方面，我們期望政府在未來的政策中，能加入更多的婦女政策，保障婦女在職場、收入等各方面得到平等的待遇。最後，我們將繼續不遺餘力保護婦女免受傷害，並建議政府盡快完善反家暴政策、性罪行立法等，從制度上構建婦女的保護網，從而讓婦女更健康、安心地工作和生活。

為此，我們製作了《民建聯香港婦女政策建議書》，在此謹代表民建聯婦女事務委員會對今次所有參與的人士和機構表示衷心的謝意，未來我們會致力向政府及各界推動我們的建議，為婦女爭取更大的福祉和權益。

民建聯婦女事務委員會主席 葛珮帆

民建聯婦女事務委員會簡介

民建聯婦女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婦委會」)成立於 2005 年，旨為爭取婦女權益、積極推動婦女事務、致力發掘婦女議題，以及促進婦女和兒童福祉。

在過去十數年間，婦委會舉辦過不少請願行動、調查研究、圓桌會議、會見官員、講座、乳健檢查等，透過這些活動，希望把婦女的訴求和聲音能夠帶進政府決策之中。我們亦關注各種婦女議題，包括婦女健康、就業支援、偷拍問題、職場性騷擾、反家暴等。近年我們成功爭取多項成果：

勞工及健康方面

1. 延長產假至 14 周(待立法會通過)
2. 男士 5 天侍產假
3. 推行「先聘用、後培訓」計劃
4. 為小五及小六女童免費接種子宮頸癌疫苗
5. 免費及資助低收入婦女子宮頸癌篩查
6. 檢視預防乳癌策略

幼兒照顧及家庭支援

1. 增加幼兒照顧名額
2. 加強幼兒中心和社區保姆的照顧服務
3. 加強支援離異家庭，增設共享親職支援中心
4. 放寬「課餘託管收費減免計劃」入息上限及增加豁免全費名額
5. 規定新建築物設育嬰間和哺集乳室

性別平等

1. 加強監察女性委員在法定組織及諮詢委員會的比例
2. 呼籲上市公司多委任女性出任董事局成員

未來婦委會將進一步完善婦女工作，特別是提高婦女社會地位、保障婦女健康、促進性別平等及性別主流化、推動家庭友善政策等方面做更多的工作，因為我們相信，只有社會提高對婦女的重視，婦女政策才能走得更遠，更完善。同時，我們也希望與更多的團體溝通和合作，聆聽更多女性心聲，並積極向政府反映，進一步爭取婦女及兒童的福祉和權益。

內容

第一章 文獻綜述	1
1.1 世界不同國家和地區的婦女政策.....	1
1.2 性別主流化的內容以及發展.....	8
第二章 民建聯婦委會過往婦女政策倡議	10
2.1 保護女性不受性騷擾、性暴力的傷害.....	10
2.1.1 職場性騷擾.....	10
2.1.2 性罪行條例的檢討.....	12
2.1.3 對《強姦及其他未經同意下進行的性罪行》修改定義提出建議.....	13
2.1.4 盡快訂立窺淫罪.....	15
2.1.5 公立醫院設立性暴力危機支援中心.....	16
2.1.6 反家暴倡議.....	17
2.2 女性歧視.....	17
2.2.1 懷孕、已婚婦女職場歧視問題.....	18
2.2.2 香港婦女的經濟不平等問題.....	19
2.3 婦女與健康.....	24
2.3.1 香港女性健康水平和威脅的疾病.....	24
2.3.2 保護婦女健康機制不足.....	28
2.4 婦女與決策管理.....	30

第三章 婦女政策的反思	33
3.1 託兒政策的重要性	33
3.2 性別教育的普及化和重要性	38
第四章 政策反思	41
4.1 進一步完善防止家庭暴力政策	41
4.1.1 家暴政策完善需要新思維	42
4.2 拒絕一切形式的歧視	46
4.2.1 性騷擾：每個人都可能成為 ME TOO 的主角	46
4.2.2 婦女生育及哺乳是女性的權利	48
4.3 婦女精神健康不能被忽視	49
第五章 婦女政策建議	51
5.1 紓緩婦女家庭壓力	51
5.2 優化防止家暴政策	53
5.3 防止歧視政策	55
5.4 優化女性健康政策	56
5.5 加強婦女就業培訓	57
參考資料	59

第一章 文獻綜述

我們常說「婦女能頂半邊天」，由此可見，婦女在社會生活中擔當非常重要的角色，所以全面的婦女政策對於婦女的發展將會起到至關重要的作用。民建聯婦女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婦委會」）一直致力推動香港婦女政策的發展，包括提高婦女在社會各領域的地位、平等機會等政策。若想全面完善婦女政策，最重要的就是在政策制定的過程中，融入性別的理念，全面考慮不同政策對於女性發展的影響。

婦女政策其中一個重要目標，就是消除對於女性的歧視，讓更多的女性能參與公共事務等，1995 年在北京召開的世界婦女大會中所簽訂的《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中更是再次強調了性別平等的概念，被聯合國各成員國、歐盟等組織所接受和推廣，「性別主流化」一詞便應運而生，並且成為了很多國家和地區婦女政策所想達到的目標。在我們研究香港婦女的政策之前，應該對其他國家和地區的相關政策有所了解，以便掌握其國際化趨勢，從中汲取經驗，豐富香港的婦女政策。

1.1 世界不同國家和地區的婦女政策

所謂「他山之石，可以攻玉」，我們在推行婦女政策之前應該多參考其他國家和地區的經驗，以下我們選取了新加坡、比利時以及內地三個地方的婦女政策進行歸納和總結。

新加坡

我們選擇新加坡最主要的原因，是其具有種族及文化多元化的社會特點，因此在推動婦女政策的時候，亦要考慮到不同文化和種族的需要，這和香港的情況很類似，兩者都是以華人為主體的地區，並且都受到中西方文化影響，同時也有少數族裔人士在港居住，因此新加坡的政策對於香港而言，有一定的參考意義。

新加坡在 1995 年簽訂了《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並在 2008 年的時候第四次向聯合國提交了婦女政策的改善政策報告。我們將其歸納為以下表格：

表 1 新加坡的婦女政策改善內容

修改條例	修改內容
《刑法典修正案》	<p><u>在特定的情況下取消婚姻豁免權</u></p> <p>經修正的《刑法典》規定，在特定的情況下，即能表明婚姻破裂、而且不願意發生夫妻關係、丈夫強行與妻子發生性關係後不得享有豁免權，他的這一行為屬犯罪。</p>
讓更多婦女從政	<p>根據各國議會聯盟（議會聯盟）提供的數據，截至 2008 年 5 月 31 日，就下院或單一眾議院中女性比例而言，新加坡在 188 個國家中位居第 36 名。目前，新加坡國會中女性佔 24.5%，超過了各國議會聯盟 18.2%（兩院總數）的世界平均水平。</p>
同工同酬	<p>2006 年 5 月，公平就業做法三方聯盟(TAFEP)成立，以鼓勵僱主採用公平、負責的就業做法。2007 年 1 月，出台了公平就業三方指導方針。而為提高僱主和公眾對公平就業做法的認識，2007 年 11 月成立了公平就業三方中心。</p>

	<p>男女收入差距有所縮小。2006 年，全職女僱員月工資中位數佔全職男僱員月工資中位數的 86%，而 10 年前這一比例為 83%。然而，在管理人員、技術人員和輔助專業人員等職業中，25 至 29 歲年齡組別的女僱員收入要比男僱員高。</p>
<p>養育子女的一籃子 擴大資助措施</p>	<p>2008 年 8 月，新加坡出台了養育子女的一籃子擴大資助措施。這些措施包括：延長產假、延長父母雙方的託兒和育兒假、增加育兒和託兒津貼、為有孩子的家庭提供財政補貼。這些措施有助父母更好地兼顧工作與家庭生活，在育兒方面做出更多選擇，並能減輕家庭的經濟負擔。</p>
<p>修改最低結婚年齡</p>	<p>2008 年，對《穆斯林法實施法》有關內容作了修改，將穆斯林女性的法定最低結婚年齡從 16 歲提高到 18 歲。與非穆斯林居民一樣，不足 18 歲想結婚的穆斯林女性必須申請特別結婚證。</p>

資料來源：修改自聯合國消除對婦女歧視委員會（2008）。審議締約國根據《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第 18 條提交的報告：新加坡。聯合國消除對婦女歧視委員會網站。取自 docstore.ohchr.org/SelfServices/FilesHandler.ashx?enc

在 2011 年至 2017 年期間，新加坡為了履行婦女保護政策執行了以下的政策（聯合國人權高專辦網頁，2017）：

- （1）使 21 歲以下已婚和離婚婦女和男子能夠為他們自己和子女就家庭暴力尋求保護的 2016 年《婦女憲章(修正)法》；
- （2）2014 年加強工作場所內外免受騷擾保護的《防止騷擾法》；
- （3）將為性剝削、強迫勞動或器官貿易目的販運人口、特別是販運婦女和女童行為定為犯罪的 2014 年《防止人口販運法》；

(4) 將對產婦的保護延長至整個懷孕期間的 2013 年《就業、產假和其他措施法》；

(5) 規定不遵守撫養法令可作為藐視法庭行為加以懲罰的 2016 年《司法(保護)法》。

可見，新加坡在促進女性發展的政策方面走在亞洲的前列，特別是促進婦女從政以及擴大子女養育措施方面的政策，包括提供育兒假、託兒津貼等，這些都是從根本上釋放女性勞動力，促使女性有條件投入社會，促進男女平等的政策，香港可以研究借鑒。

比利時

歐洲一直是婦女平權運動的重要基地，始終走在世界前列。雖然歐洲和香港的文化背景不一樣，但當中強調性別概念融入各項政策，才能從根本上改善婦女政策的核心思想非常值得香港借鑒。

綜觀世界各國的婦女政策之所以無法完善，最主要的原因是其制定者並非女性，或者團隊中缺少女性的聲音。比利時看到了這一點，因此首先提高婦女的參政比例，讓政策的制定可以真正從女性角度出發，從而提高政策的效率和正確性。首先，從 1994 年開始，在比利時的地方選舉中，規定必須按照遵循「提名的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即各政黨提名候選人至少需有三分之一為女性。2002 年後，進一步制定『性別比例法案』（Quota-laws），各政黨提名的候選人中，任一性別最多只能有「一半多一席」，也就是幾乎男女各半。此外，提名名單上的前兩名候選人，必須男女各一。在這樣的影響下，比利時女性國會議員的席次比例明顯上升。提高女性的參政比率，可以在制定政策的時候加入更多女性視角，從而推動性

別平等的發展。其次，比利時在 2002 年通過修憲明文承認性別平等，從原則上規定了性別平等的基調。最後，比利時成立了受平等機會部部長直接管轄的「兩性平等中心」。自此，婦女團體開始推動性別平等工具在各個政策中的發展，如在規劃政策時列入性別預算 (gender budget) 以及性別檢查列表 (gender checklist) (彭滄雯、李秉勳，2007)。

同時，比利時評估性別平等的工具也值得我們學習和借鑒，即「絨三角」(velvet triangle) 政策，這是一種由政策制定者、學者、婦運三方所組成的夥伴關係，「由學者專家提供政策制定者技術性意見，婦運團體則提出較為批判性的觀點與社會實際需求」(彭滄雯、李秉睿，2007, P.125)。這非常有助於解決以往高層決策者無法瞭解社會需求的弊病，真正滿足社會婦女的需求。

內地

1995 年在北京召開的世界婦女大會奠定了性別主流化在各國政策的基礎，在中國，政府不斷推進性別主流化政策的實施，並且已經把實現「男女平等」作為基本國策，在不同層面循序漸進推行性別主流化的婦女政策。現在，我們將不同層次的性別主流化政策整理成表格呈現 (劉伯紅，2010)，如下表

表 2 內地婦女政策改善的內容

層面	政策
國家層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了國務院婦女兒童工作委員會 ● 制定了婦女兒童發展綱要 ● 在一些機構中進行了社會性別培訓 ● 國家統計局初步進行社會性別統計等

<p>勞動領域層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02-2006 年執行了國際勞工組織「在 3+1 機制中提高社會性別主流化能力」項目，在三方機制和社會夥伴中建立了可持續的促進社會性別主流化的網絡和平台 ● 在 2006 年後延續的多種社會性別主流化和促進體面工作的項目中，一直使用和發展著這種機制與網絡
<p>促進立法層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05 年將「男女平等」寫入法律，更成為基本國策 ● 2007 年，推進在《就業促進法》中增加了促進就業公平的專門章節 ● 將性別平等納入多項法律的修改之中
<p>政策建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高社會性別研究、分析和倡導的能力，培養了一支專門人才隊伍 ● 對 111 號《反對就業和職業歧視公約》的研究和倡導 ● 對 100 號《同工同酬公約》的研究和研討 ● 對 156 號《有家庭責任的工人就會平等待遇均等公約》的研究和研討 ● 對 183 號《生育保護》的研究和討論 ● 對「男女退休年齡」的研究和倡導 ● 對「女職工勞動保護」的研究和政策推進 ● 對「家政工職業規範和權益保障」的研究與倡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反對工作場所性騷擾」的研究和倡導● 對性別統計的研究和探討
--	--

資料來源：修改自劉伯紅（2010）。性別主流化在中國：進展與挑戰。取自：

https://www.ilo.org/wcmsp5/groups/.../wcms_142892.pdf

由此看見，內地性別主流化政策的特點是「由上至下」推動，所以在效率方面有一定的優勢。但是，我們也不可否認，內地的婦女政策也時刻面對挑戰。如社會對於性別平等的認識程度不深，甚至有誤解，又如，推動性別平等的機制不完善，比如性別平等的問責制度不完善等，這些都是在今後中國推動婦女政策需要改進的地方。

香港

在論述了以上國家和地區的婦女政策後，我們也需要審視香港自身的婦女政策。在香港負責性別主流化工作的機構是婦女事務委員會（婦委會），香港婦委會於2001年成立，多年來在推動香港性別平等、反婦女歧視、保護婦女免受暴力等方面都做了一定的工作，未來更是將性別主流化作為政策的目標，這也是我們一向支持的目標。但是，前路依然任重而道遠，在2017年香港平機會做的評估報告，是香港第一份對性別主流化進行反思和檢視的報告，從體制、評估工具以及未來的發展目標都提出了詳細的規劃（陳效能、簡敏棋，2017），下面我們將對這份報告的內容進行總結和闡述。

首先，正如我們前面所提到的國家那樣，性別主流化推行順利是一個很大的前提，需要國家的力量去推行，所以很多國家和地區成立專門的部門進行推廣工作，

並且很多直接由政府領導。但是，雖然政府一直將香港婦委會定位為高層次的中央機制，但在實際工作中，婦委會的角色只是向政府「提意見」，以協助政府相關部門制定政策，這就意味著婦委會沒有權力要求、協調以及監察其他部門執行婦女或性別相關的工作，所以它無法去影響政策。最重要的是，婦委會沒有獨立的資源，其財政來源是勞福局，因此更加無法很好的開展工作。所以，政府應研究檢討婦委會的定位。

其次，性別主流化是一個抽象的概念，所以如果要想推行，就必須將其具體化，這就形成了「性別主流化檢視清單」。清單確實在一定程度上有助於政府釐清主要政策脈絡，但這必須需要其他工具配合，其中「性別課程聯絡人」的角色就顯得尤為重要。但是現時，政府給予性別課程聯絡人的培訓和資源非常有限，無法發揮聯絡、推廣以及支援的作用，因此政府亦需要對此進行檢討。

而為解決現時性別主流化政策的問題，平機會在報告中提出可以從以下幾個方面改善：首先，設立性別平等的中央機制，並給予獨立的資源編制；其次，性別主流化從培訓做起，並且選定優先部門實行先導計劃；最後，由下而上配合推動性別主流化。

1.2 性別主流化的內容以及發展

在總結其他國家地區的婦女政策中，我們可以看到他們強調都有一個核心點，就是推行「性別主流化」的概念，並將其融入各項政策中。性別主流化從廣義上而言，就是尋求在社會的主流政策中加入性別平等的概念，而由於這個理論最早是由女性主義者提出的，因此性別主流化更多的是強調兩性平等的觀念，包括如何在社

會發展中不斷推廣兩性平等，並且制定兩性平等政策的長期和短期目標(Moser , 1993 ; Jahan , 1995 ; Kabeer , 2003) 。

性別主流化大致而言有三種提倡性別平等的模式：一種是強調男女在某一個領域沒有差距，所以應該讓女性參與以往由男性主導的領域，而在社會政策中的表現則是對現有政策進行修改，添加體現男女平等的內容，鼓勵女性參與這些領域；第二種是強調男女性別有差異，所以在制定政策的時候需要考慮和照顧女性的特殊性，如為女性制定生育假期等；第三種則是重新為男性和女性制定新的評估標準，而這個標準將會打破對男性陽剛和女性柔弱的刻板印象，而自成一套。這種模式雖然聽起來非常抽象，却是不少學術界人士認為是唯一有潛力真正實現性別主流化以及性別平等的方式(Rees , 1998)。而在我們的研究報告中，最主要關注如何在現有的社會政策中作出調整，使其更能維護女性的權益及促進男女平等，所以更接近第一種模式。

第二章 民建聯婦女委員會過往婦女政策倡議

民建聯婦女委員會一直關注並促請政府完善相關法律保護女性，特別是防止女性遭受性暴力、家庭暴力等的傷害，在本章中，我們就以往民建聯婦女委員會所提出的政策進行回顧。

2.1 保護女性不受性騷擾、性暴力的傷害

在保護婦女的政策中，民建聯婦女委員會特別關注有關職場性騷擾、性罪行的條文檢討以及家庭暴力三大方面，並且在這三個方面都提出了自己的建議。

2.1.1 職場性騷擾

隨著今年全球 METOO 運動的興起，職場性騷擾問題再次引起全社會的關注，據統計，2015 年至 2018 年，平機會共接到超過 200 宗涉及職場性騷擾的投訴，整體呈現上升的趨勢。為此，民建聯婦女委員會分別在 2016 年、2018 年以及 2019 年針對性探討有關問題，特別在 2019 年的 5 月 29 日，民建聯婦女委員會約見平機會主席朱敏健，商討擴大性騷擾適用範圍的可行性，並建議局方給予更大權力及增加資源，讓平機會有效協助性騷擾受害人，減少更多性騷擾糾紛。

民建聯婦委會認為，現時的機制不足夠處理性騷擾的個案，因此提出以下建議：

1. 加強宣傳力度

根據《性別歧視條例》，需確保員工免受任何形式的歧視或性騷擾，可惜大部分公司欠缺處理性騷擾或禁止偷拍的指引和守則，部分受害人也不知道可向平機會投訴，因此我們建議加強對消除職場性騷擾的資訊的宣傳，並且，平機會應該有責任協助這類機構或團體制訂防止性騷擾政策及處理投訴機制，向僱主大力推廣制訂清晰指引，讓受害人投訴有門。

2. 檢討現時法律適用性騷擾範圍過窄的問題

民建聯婦委會認為現時適用於性騷擾的範圍過於狹窄，對公眾的保障不足，故要求擴大範圍至一些公眾或私人場所，例如圖書館、健身室、公園等。現時條例限定的活動範圍，包括教育、貨品、設施及服務的提供等，並需在特定相關關係內發生才屬違法，例如服務提供者及服務使用者的關係。然而，一旦性騷擾發生的雙方都是服務使用者，或若非同一所學校的同學之間發生的性騷擾，現時條例並不涵蓋，因此，我們要求擴大性騷擾的適用範圍，令條例能夠保障所有受害人。

3. 檢討現時處理投訴程序及提供法律援助

過去有婦女團體批評平機會要經過嚴格的程序才能提供法律援助，過程漫長，最後甚至沒有下文，嚴重打擊苦主的自信心。因此我們要求平機會正視漏洞，作出改善。

4. 強調僱主反職場性騷擾的責任

所有公司都有責任為僱員提供一個健康和安全的工作環境，採取合理切實可行的措施，防止僱員在受僱期間遭受性別歧視或性騷擾行為。僱主應定期檢視企業的反性騷擾政策，並提供相關培訓過程，建立完善的投訴機制處理性騷擾投訴，保障僱員的權利。

2.1.2 性罪行條例的檢討

性罪行是一種犯罪行為，遭受性罪行侵害的女性身心都會受到傷害，而《雜項性罪行》則是保護女性避免遭受侵害的防線，所以《雜項性罪行》條例的修訂一直是民建聯關注的重點之一。

民建聯婦委會一直關注性罪行問題，並曾協助不少因性罪行而飽受騷擾及心理壓力的受害人，因此，我們更明白現行相關法例的不足。現行涉及性罪行的法例於多年前訂立，只能以行為不檢、游蕩等較輕懲罰性的罪名，檢控相關行為，根本不具足夠阻嚇力，亦無助保障受害人。此外，我們亦認為相關法例的適用範圍，已不足以涵蓋社會轉變下的新型性罪行，故此，民建聯婦委會對於現行條例的修訂提出以下建議：

立法針對侵犯私隱的偷拍罪行

在這裏，我們特別關注有關窺淫罪以及意圖干犯性罪行方面的條例。在窺淫罪中，法例的原意是打擊侵犯私隱的偷窺行爲，而裏面所指的‘私人行爲’包括在提供私隱的地方只穿著內衣遮蓋的行爲，例如在更衣室的情況。然而，根據民建聯婦女委會過去九年的調查，不少大型購物商場、機場、觀光景點、娛樂及展覽商廈、港鐵站等公眾場所，都存在走光陷阱，並成爲偷窺或偷拍的場所。因此，我們認爲，新法例應針對任何侵犯他人私隱的偷拍行爲，不論是私人地方或公眾場所的偷拍，都應當受到新法例的規管，藉此爲受害人提供足夠保障，並對犯罪者作出具阻嚇力的懲罰。

早前中華基督教會協和小學 3 名教師以智能手機洩露小一入學試題，各被控一項「不誠實取用電腦罪」，最後獲判無罪。其後律政司上訴至終審法院，惟早前被終審法院裁定敗訴，指「不誠實取用電腦」罪不涵蓋犯案者使用自己的電腦及手機犯案。民建聯婦女委會曾到律政司請願，就本港未有針對性的法規打擊偷拍，導致在私人地方偷拍罪行「無王管」的情況，要求立即堵塞法例漏洞，並對犯罪者作出更具阻嚇力的懲罰，防止偷拍成風。

2.1.3 對《強姦及其他未經同意下進行的性罪行》修改定義提出建議

同樣的，強姦更是一種嚴重的犯罪行爲，因此，我們根據女性實際需要對法律改革委員會（以下簡稱「法改會」）建議修訂的《強姦及其他未經同意下進行的性罪行》提供修改建議：

1. 為「同意」訂立法律定義

政府以「性自主權」的概念進行法律改革，並透過尊重性自主權的理據去修改現行性罪行，例如為「同意」作出法定定義，使之完整地反映合法的性行為，必須經雙方的「自由和自願地同意」。有關定義適用於任何性別，從而體現法律的保護不會因不同性傾向或性別，而出現區別待遇。

我們認同有關概念，同時促請法改會進一步就何謂受害人「真誠的同意」，提出更清晰的法定定義。因為不少關注婦女權益的團體都提到法改會對「同意」定義的建議，並不全面，例如受害人可能處於被威嚇或受到環境壓力下，如在擠迫的地鐵內被非禮，或被丈夫要求「履行妻子責任」而進行性行為等情況，難於、不敢於，或感到尷尬，從而作出所謂「同意」性行為的決定。因此，何謂「自願地同意」，有必要進一步釐清。

2. 以插入的方式進行性侵犯

為符合現今社會發展及保護受害人的需要，政府建議修訂「插入式侵犯」的概念。據現行法例，非以陽具作出的插入式侵犯，不被視為強姦，只能控以較輕的猥褻侵犯罪。故此，諮詢文件建議訂立新罪行，並引入「性」的定義，藉此將非以陽具的插入行為，視為「插入式侵犯」處理，並予以嚴懲。

我們認同法改會的建議，並認為無論以陽具或非陽具方式的插入，只要是沒有得到受害人的同意，對受害人造成生理及心理影響，都視為如同強姦行為般嚴重，應予以嚴懲。

3. 支持政府將纏擾行為定為刑事行為

雖然纏擾行為的受害者不分男女，但是現實中女性更容易在纏擾行為中受到精神上的傷害，我們認為，騷擾行為與其他侵害性行為的不同之處，是前者主要看重一些雖屬連串瑣碎的行爲，但却對受害人的精神及心靈，造成無法忍受的滋擾，並需要法例作出保障，因此，我們一直支持針對纏擾行為立法。

2.1.4 盡快訂立窺淫罪

法改會曾公布《窺淫及未經同意下拍攝裙底》報告書，建議新訂一項特定的窺淫罪，針對在未經同意下爲了性的目的而對另一人進行觀察或視像記錄(例如以照片、錄影帶或數碼影像形式)的行爲，以及新訂一項未經同意下拍攝裙底的罪行。我們促請當局應盡快立法，刻不容緩。

就法改會提出的「未經同意下拍攝裙底罪」建議，我們留意到未有處理偷拍裙底以外的身體部位，例如女性的胸部等，以至偷拍喂哺母乳等行爲仍缺乏監管。由於本港社會對偷拍行爲已有廣泛討論，以及盡快立法的民意基礎，故政府制訂偷拍法例時，除考慮法改會的規管建議外，更應擴大適用範圍至包括偷拍裙底及裙底以外身體部位的行爲。

另一方面，法改會現有的建議並不涵蓋散播私密視像記錄等的「影像性暴力」行爲，這方面的法律漏洞，必須堵塞，才能對女性作出足夠的保障。但我們亦留意到，由於「窺淫罪」及「未經同意拍攝裙底罪」的立法基礎，已有法改會的足夠討論及研究，其報告書亦涵蓋海外相關法例的參考，故相信可加快本地立法時間；至於散播私密視像記錄方面，不論是法改會或政府當局，均未有足夠的立法討論及研

究，故倘若要一併同時處理，或會拖延對「窺淫罪」等的立法工作，反倒令法律漏洞的情況延長。

我們認為，政府應盡快制訂「窺淫罪」及「未經同意下拍攝裙底罪」（即包括偷拍裙底或裙底以外的身體部位），填補法律漏洞，並同時著手研究如何立法處理散播偷拍及私密視像記錄的行為，以便向婦女提供更大的法律保障。

2.1.5 公立醫院設立性暴力危機支援中心

我們要求在公立醫院中設立性暴力受害人危機支援中心。據瞭解，在 2013 至 2017 年期間，香港共發生 367 宗強姦案件，而非禮案件，則有 5,742 宗，性暴力和非禮事件發生並不是小數目，而婦女往往是其中最大的受害者。（新聞公報，2018）

現時香港處理性暴力案件的機制需要多個部門配合，這也意味著受害者在報警和求醫後需要和包括醫生、警員在內的不同部門以及法醫等不斷重複自己的受害過程，若是在詢問的過程中，部門人員沒有經過專業的培訓，其問話的語氣和態度很容易讓受害者經歷「二次傷害」。在西方，早在 1991 年的時候，Madigan 以及 Gamble (1991) 就已經提出，性暴力受害者與社區系統的互動過程中所經歷的負面經驗，往往被稱為「二度侵犯」。而在現時，「二度侵犯」往往來自於處理機制以及專業團體未能第一時間提供適當的協助 (Campbell et al, 2001)。

因此，前線醫療系統對於受害者就有著極為重要的影響，然而，香港現時對於醫療系統處理性暴力手法以及專業程度的研究和調查都比較有限，僅在 2004 年的時候做過一份有關急症室醫生的問卷調查，研究已經指明大部分急症室醫生認為自

已缺乏處理性暴力個案知識的能力 (Wong et al, 2004) , 可見, 爲了更好的協助性暴力受害人度過難關, 避免二次傷害, 有必要在公立醫院設立性暴力受害人危機支援中心。

因此, 民建聯贊同提倡分別在新界區、港島區及九龍區公營醫院內各增設一間危機支援中心, 設立 24 小時的一站式服務中心, 並且要求服務中心必須環境合適及高度私隱, 讓受害人可在同一地方接受治療和跟進服務及進行所需程序, 包括醫療、法醫檢驗、向警方舉報、錄取供詞 (提供設施讓警方以錄影會面方式爲受害人錄取口供)、接受社工支援和輔導等。

2.1.6 反家暴倡議

近年來香港的家暴事件時有發生, 受害者多爲婦女及兒童, 因此民建聯提出政府應該增撥資源, 加強宣傳和教育, 提高公衆對保護兒童及未成年者的意識, 增加他/她們受到侵犯時自我保護的能力。同時, 加強宣傳反暴力的教育工作, 提升婦女及公衆對暴力的認知, 並向受害人提供法律支援服務, 保障她們的個人權益。此外, 政府應該加強爲施虐者提供輔導, 以及家庭治療等配套和跟進服務, 改變施虐者的行爲模式, 終止家庭暴力循環發生。

2.2 女性歧視

民建聯婦委會非常重視如何通過政策來消除社會對於女性的歧視, 達至兩性平衡發展。在這章中, 我們主要闡述民建聯婦委會在反對女性歧視方面的主要政策。

2.2.1 懷孕、已婚婦女職場歧視問題

隨著社會的發展，越來越多的女性投入職場，但是女性角色特殊，亦要承擔起組織家庭以及延續下一代的責任，因此，在職場中往往存在著擔心女性需要照顧家庭而無法全心投入工作的偏見，從而導致了女性在結婚以及生完孩子後遭受歧視，不僅在晉升方面會遭到排擠，甚至有些女性在生完孩子回到職場後，被無理解僱，利益無法得到保障。

現時的《僱傭條例》僅保證了婦女在懷孕期間，公司不能以任何理由解僱婦女，却沒有保障婦女放完產假後回到職場能否回到之前或者是同等的崗位，而在世界上其他國家，部份已經就婦女重返職場的利益提出了保護建議。根據國際勞工組織於二〇一四年發表的研究報告，部分經濟體系就女性僱員產假後返回工作崗位的規定的資料如下（勞工及福利局，2017）：

表3 部分經濟體系就女性僱員產假後返回工作崗位的規定的資料

	產假後返回工作崗位的規定
澳洲	同樣或同等工作崗位（註）
韓國	同樣或同等工作崗位
英國	同樣工作崗位（註）
美國	同樣或同等工作崗位

資料來源：勞工及福利局（2017）。保障在職婦女的生育權。取自：

<https://www.lwb.gov.hk/chi/legco/12042017.htm>

因此，我們建議在今後的政策條例中應該在平衡各方利益下，訂立條例保障生育後的婦女回到職場的權利，確保她們不會因為生育而在職場受到不公平的對待。

2.2.2 香港婦女的經濟不平等問題

在職婦女收入的不平等問題日趨嚴重

現時香港許多婦女已經踏入職場，但是在職場中她們仍然面對著與男性收入不平等的情況。從香港統計處的數據中可以看出（表 4），從 2016 年到 2018 年，香港的男女薪酬中位數依然有較大差距。現時男女收入不平等出現兩大特點：一種是越是低收入的職位，男女收入差距越大；第二種則是即使在一些女性主導的行業中，男女收入的差距也開始拉大。

表 4 香港男女薪酬中位數



資料來源：智經網（2019），自己人工自己訂。取自：

<http://www.bauhinia.org/index.php/zhHK/analyses/911>

香港婦女就業率始終不高

香港婦女需要兼顧照顧家庭的責任，因此其就業率始終不算高。據統計，截止到 2017 年，香港婦女的就業參與率為 55.1%，（詳情見下表），僅僅過半，這也意味著香港婦女的勞動力未能得到充分釋放。

表 5 香港男女的就業率

年份	男		女	
	人數 ('000)	勞動人口參與率 (%)	人數 ('000)	勞動人口參與率 (%)
2010	1,931.3	68.5	1,700.0	51.9
2011	1,942.7	68.4	1,760.4	53.0
2012	1,970.9	68.7	1,811.3	53.5
2013	1,993.4	69.2	1,861.8	54.5
2014	1,989.7	68.8	1,881.4	54.5
2015	1,997.2	68.8	1,906.0	54.7
2016	1,995.8	68.6	1,924.3	54.8
2017	1,994.4	68.3	1,952.2	55.1

資料來源：香港政府統計處（2019）。勞動人口，香港統計處網站，網址：

https://www.censtatd.gov.hk/hkstat/sub/so200_tc.jsp

而在 2015 年的時候，民建聯婦委會曾在 2015 針對婦女就業困難問題對 485 個受訪者進行調查，發現 69.8% 的婦女明確表示想就業，但是有 34.2% 的婦女認為阻礙她們進入勞動力市場最大的因素是家庭和照顧子女，同時，她們也希望得到來自社會和政府支持和幫助，其中，33.1% 的受訪者希望得到來自社會福利機構的培訓，20.2% 的婦女希望增加託管服務，使得婦女不再被家庭所累，可以進入勞動力市場。

綜觀世界其他國家，香港女性的勞動參與率低於日本和韓國，日本和韓國的婦女勞動參與率幾乎達到 63% (陳婉嫻，2018)，其根本原因是香港的社會政策以及配套設施不利於婦女進入勞動力市場。而在改善政策環境方面，民建聯一直促請政府加強託兒服務以及優化現時的職業培訓，如強調增加託兒中心的數量，減輕由於託兒中心位置不便而造成許多婦女無法使用有關服務的問題，使得託兒中心的效用大大減低，也不能有效幫助婦女進入勞動力市場。同時，現時政府的再培訓課程多為全日制，這對家庭婦女來說很難騰出時間來參加培訓，所以我們強調培訓局應該提供多元化的課程並且制定彈性的上課時間，使婦女有更充裕的時間進行培訓，為進入勞動力市場打下基礎。除了這兩大方面，增加長者中心及照顧長者的人手，也是釋放婦女勞動力的重要因素。

香港婦女貧窮問題

香港婦女貧窮問題也非常突出，截止到 2017 年，香港有 54.6 萬婦女處於貧窮線以下，佔人口的 15.3%，而造成婦女貧窮原因當然也和在職收入不平等、婦女無法進入勞動力市場有著很大的關係。

樂施會在 2016 年的《香港婦女貧窮狀況報告》中指出，香港婦女貧窮問題主要有以下幾個特點：首先，在基層人口中，男女收入差距比例進一步拉大，2015 年貧窮住戶當中，女性的月收入中位數僅為男士的 60.9%，差距有近四成；其次，貧窮住戶中的每月就業收入中位數低於全港的 55%，這就意味著雖然都是在職貧窮人士，但是女性的收入又會更低，這使得婦女即使就業也無法擺脫貧困。再次，為了兼顧家庭和工作，貧窮婦女經常選擇無保障的零散工種，這也是讓他們一直停留在貧窮的重要原因之一。最後，八成半的貧窮婦女是離異婦女。截至 2017 年，離異女性的貧困比例佔 777 女性貧困人數的 85.2%，這也反映出現時對於離異婦女的支持政策不足夠。

而在報告中，樂施會也針對香港婦女問題提出了自己的建議，值得借鑒。首先，正如上文提到，香港婦女由於需要照顧家庭的關係而無法勝任全職工作，或不能外出工作，所以政府應該創造一些靈活的崗位讓家庭婦女可以勝任。如墟市政策，政府可以做好社區的環境衛生，及防止擾民的配套措施下，適當放鬆對墟市的規範，鼓勵墟市的發展，有助於貧窮婦女增加收入；其次，需提高對零散工的勞工保障。有研究顯示，長期打零散工是婦女持續停留在低收入狀態的原因之一，因為零散工在收入以及勞動保障上遠遠不及「4.18」合約員工，所以在無法增加收入的情況下，許多婦女無法掙脫貧困的命運。而在亞洲地區，新加坡和中國台灣的零散工的政策都可以允許工人按工時比例計算，獲得有薪年假、法定假期、遣散費等，所以，我們也希望香港政府能檢討現時的散工政策，使得基層婦女經濟有所保障。

而針對婦女就業難的問題，民建聯婦委會過往也提出過以下的解決建議：

1. 加強幼兒託管服務以釋放婦女勞動力

(1) 增設更多幼兒託管中心及延長託管中心的時間及名額，擴大現時的託管服務津貼計劃，以釋放更多婦女勞動力，以提高勞動參與率；

(2) 政府應將課餘託管收費減免計劃申領津貼的門檻降低，讓更多非申請綜援，但有經濟困難的家庭受惠；

(3) 支援及推動學校提供更多課餘託管服務，協助雙職家長解決託管子女的問題；

(4) 增加資源改善幼兒託管服務，包括視乎各區情況，相應增加託管中心數目及名額，提供彈性託管時間服務，並提高護理人員質素；

(5) 針對市民對託兒服務的需求，考慮利用全港各公屋低層的空置單位，以低廉租金租給社會企業開辦夜間託兒服務；

2. 增加婦女培訓

開辦更多適合婦女就業的社企計劃及培訓課程，並為婦女在地區上作就業配對，避免婦女因跨區工作而打擊就業意欲。另外，舉辦更多針對婦女的招聘會、培訓展覽及職業轉介服務，為婦女提供就業訓練機會及就業轉介平台。

3. 推動家庭友善政策

積極向僱主推廣五天工作制，及彈性上、下班時間，讓僱員，特別是女性僱員享有更多家庭生活時間。同時，逐步落實 17 日有薪勞工假，讓工作與生活更平衡。

4. 盡快落實 14 周產假

盡快落實 14 周產假政策，並且逐步將產假薪酬增加至全薪，讓在職女性有更長時間作產前準備、產後休養及照顧初生嬰兒。另外，孕婦懷孕達 24 周或以上，但不幸小產或流產，亦應可以獲有薪產假。

2.3 婦女與健康

現代女性身兼數職，她們是職業女性，同時又是妻子、女兒或者母親，所以，女性承受著來自社會不同層面的壓力，因此對健康的影響也是顯而易見。對於女性的保護除了來自法律機制層面，更來自於衛生和保健政策。民建聯婦委會一直都致力讓政府不斷改革女性健康政策，確保婦女的健康，在本章節中，我們會具體闡述。

2.3.1 香港女性健康水平和威脅的疾病

平均預期壽命是衡量一個地區市民健康水平的重要指標，因此我們首先從這個指標來看香港女性的健康水平。從香港統計處的平均壽命指數我們可以看到，從 2006 年到 2016 年，女性的平均預期壽命水平在不斷上升，由 2006 年到 2016 年，女性的平均預期壽命增長 1.8 歲，並且一直保持高於男性，這證明了香港在保護女性健康的政策上取得了顯著的進步。（如表 6）

表6 香港女性平均壽命



資料來源：婦女事務委員會（2017），香港女性統計數字，44。婦女事務委員會：香港。

但是，雖然現在醫學發達，女性仍然面對多種疾病的威脅，而這些疾病都需要我們從預防、治療以及康復等方面設立有效的機制，才能從源頭上遏止對女性的威脅。民建聯婦委會以往在性健康、子宮頸癌預防以及乳癌預防都提出了政策建議。

性健康與生殖健康

性健康對於女性來說尤為重要，而對於性健康的正確認識，則來自於性教育體系。香港的性教育課程指引也是 21 年前制定的，已經應付不了今天複雜的社會。根據衛生署的資料，受愛滋病毒感染的呈報個案數目，由 1997 年的 181 宗上

升至 2016 年的 692 宗。在這 692 宗個案中，約 28% 確診為愛滋病病毒的帶菌者年齡為 20 至 29 歲。同樣地，香港大學在 2014 年至 2016 年進行的研究顯示，報稱在過去 12 個月內曾有性經驗且年齡介乎 18 至 26 歲的女性當中，沙眼衣原體 (*Chlamydia trachomatis*) 感染率高達 6%。在年齡介乎 18 至 26 歲的男性當中，沙眼衣原體感染率亦高達 5%。這些數字都在提醒我們現時的性教育指引已經起不到預防的作用，所以，對性教育課程指引的修改刻不容緩(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組，2017)。

民建聯一直提倡修改現時性教育課程的指引，如我們提出要修改現時的性教育指引，並且可以運用生動的方式將其變成影片，運用網絡傳播速度快的優勢傳播正確、符合時宜的性教育課程指引。同時，我們應該注意的是，隨著今年來「ME TOO」運動的興起，性教育課程的內容除了性健康之外，更要包括教導女性如何面對性暴力、性騷擾，讓她們學會保護自己。民建聯在今後會大力推動政府修改性教育課程的指引，除了進一步加強對於性健康的教育外，必須加入教導女性如何辨別什麼是性暴力、性騷擾，並且教育女性在面對性暴力、性騷擾時及之後應採取怎樣的措施保護自己的身心健康，這樣才能進一步提高女性對性健康的意識。

子宮頸癌

子宮頸癌是香港女性十大常見的癌症疾病之一，截止 2017 年排行第九位，佔本港女性癌症新症 3.2%。根據醫管局香港癌症資料統計中心的數字顯示，2017 年子宮頸癌確診數字為 516 宗，較 2016 年微升 1.2%，其中包括介乎 20-29 的年齡組別，情況值得關注。雖然衛生署於 2004 年推出全港性的「子宮頸普查計劃」，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扣除登記死亡人數後，共有 539 300 名年齡介乎 25 至 64 歲的婦女登記參與該計劃，佔相對年齡組別在香港女性人口 20.8%，反映

登記人數不高。此顯示本港女性對預防和及早發現子宮頸癌的重要性意識不足，亦忽略了定期檢查的習慣。

民建聯婦委會自 2010 年至今，一直關注預防子宮頸癌，及積極爭取推行免費子宮頸癌疫苗注射，並於 2016 年為低收入家庭青少年女性成功爭取關愛基金資助免費接種疫苗，關愛基金亦於去年底推出為期三年的子宮頸癌篩查計劃，為合資格低收入婦女提供免費或資助。政府終於在 2018 年的《施政報告》中公佈：將每年花費三千萬為小五小六女童提供免費子宮頸癌疫苗 (HPV) 接種。而民建聯婦委會將會繼續爭取免費注射 HPV 的計劃擴展到更高年齡層及適齡男童，降低香港婦女患子宮頸癌的機率，讓女性的健康得到更大的保障。

乳癌

乳癌是香港女性最常見的癌症。在 2017 年，乳腺癌在本港十大常見癌症新症數目中排行第一位，佔女性癌症 27%。根據醫管局香港癌症資料統計中心的數字顯示，最近五年乳腺癌的確診數字均按年增加，以 2017 年為例共有 4373 宗，較 2016 年上升 6.5%。根據 2019 年《香港癌症策略》摘要報告中，政府再次指出香港癌症人數呈現上升趨勢，2018 年五大常見癌症依次為大腸癌、肺癌、乳癌、前列腺癌及肝癌，由此可見乳癌對於女性的威脅巨大。

所有的癌症都是預防勝於治療，目前歐洲美加等全球 34 個國家及地區，早已先後推行乳癌篩查，而及早治療乳癌，治愈率高達 9 成。因此對於乳癌的篩查就顯得尤為重要。因此民建聯一直在倡導和督促政府開展公私營醫院協作、關愛基金等，分階段為 40 歲或以上婦女推行全民乳癌篩查計劃，及早偵測乳癌，減低乳癌死亡率和晚期個案。同時，促請政府增撥資源，加快公營醫院或其他診所治療乳

癌患者輪候時間，讓患者盡早接受治療。最後，政府應增加撥款及資源，加強社會服務以支援乳癌患者及其照顧者。

2.3.2 保護婦女健康機制不足

在以上的內容中，我們了解到雖然現時香港女性平均壽命增加，但是仍然受著許多嚴重疾病的困擾，因此，建立有效的婦女健康計劃是促進婦女健康的一個重要方法。現時，香港衛生署已針對婦女的健康設立三間婦女健康中心，分別位於藍田、柴灣和屯門，以及與部分母嬰院合作為 64 歲以下的婦女推出婦女健康服務，其範圍主要包括兩項內容，首先是健康評估。這其中包括病歷查詢、健康風險評估及身體檢查，而身體檢查的內容包括基本的量度體重、高度和血壓，以及乳房和婦科檢查。同時，還會提供子宮頸檢查以及 X 光照乳房的檢查。其次，是健康教育及輔導。如推薦健康生活模式，戒烟或者預防骨質疏鬆等。

但是，從這些檢查我們可以發現，現時對於婦女健康的保護，還是以治療為主，而在預防方面却較為忽視，同時，政府也未能適時將如輔助生育、冷凍卵子等項目納入婦女健康政策中，在以下的內容中，我們就預防以及更新政策內容等兩個方面來看香港婦女政策需要完善的地方。

健康預防政策：不可忽視基層婦女的醫療預防工作

香港的醫療體系一直以來都忽略對疾病的預防以及教育工作，特別是對於廣大基層婦女而言，由於長期的經濟壓力而帶來的身心健康問題則常常容易被忽視。她們由於屬於低收入人士，所以很難負擔私營機構的身體檢查，但使用公營醫療機構進行身體檢查的比率也很低。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2016）年針對香港基層婦女健康與基層醫療的關係進行了調查，發現了在受訪的 101 位基層婦女中，有 67% 的婦女從來沒有做過身體檢查，而其中有 69.6% 的受訪者表示沒有定期檢查的原因是價錢昂貴。香港現時雖然有婦女健康中心和 10 間母嬰健康院提供相關的身體檢查服務，但是除了產前和產後服務是免費之外，其他諸如婦女健康服務（不包括乳房 X 光造影檢查）需收取 310 元的年費以及乳房 X 光造影檢查則是 225 元一次，更不用提價格昂貴的私營診所。可見，現時香港婦女健康的政策並未使得基層婦女受惠。與此相對應的，是本次調查中也發現政府在婦女健康服務的推廣不足，受訪者中有高達 83.7% 是不知道香港婦女健康中心的數量，同時也有 70.1% 的受訪者表示從未運用過婦女健康中心的服務，可見，政府在對婦女健康服務的宣傳上有很大的不足，基層婦女難以尋找服務。

民建聯一直以來致力推廣基層醫療，除了成功爭取為適齡青少年女性注射子宮頸癌疫苗外，我們將繼續爭取在公立醫院推廣為全港婦女提供每三年定期免費子宮頸抹片檢查，同時由於乳癌是婦女最大的殺手之一，因此我們也向政府爭取向全港的婦女提供免費的乳癌篩查，今後我們會向政府爭取更多的預防計劃，讓更多的基層婦女受惠。

婦女健康政策應該適時調整內容

婦女健康除要預防最有威脅的疾病外，還應該著眼滿足婦女在不同時期的需求。如民建聯婦委會一向提倡向香港婦女提供輔助生育措施，因為根據政府統計處最新《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顯示，2018 從未結婚的 15 歲及以上女性比率達 28%。而在 2003 年至 2017 年間，年齡組別 30 至 34 歲及 35 至 39 歲女性的生育率分別上升 47% 及 104%，而年齡組別 40 至 44 歲的生育率則上升 120%，反映本港女性遲婚的趨勢及較遲生育的關係。

而我們知道，女性卵子數量會隨年齡遞減，卵子品質也與年齡有關，因此隨著年齡增加，卵子染色體的異常率也愈來愈高，這也降低了大齡女性的生育意願，這對於香港長期的人口結構而言也會產生一定的負面影響，令社會加速邁向老齡化。

現時，雖然政府醫管局轄下瑪麗醫院、威爾斯親王醫院和廣華醫院均有提供輔助生育診療服務，但是仍遠遠無法滿足需求。因此，民建聯在 2019-2020 財政預算案期望中已經向政府提出「透過公私營協作安排，資助無小孩，並符合臨床要求的夫婦，使用私營生育科技解決生育問題；加強針對不育夫婦、高齡產婦及其家人的心理輔導服務，確保他們的精神健康；並且加強生育支援服務的宣傳及推廣，讓市民更易獲取相關服務的資訊。」在未來的工作中，我們將會督促政府接受我們的建議，並加快落實的腳步，使得高齡婦女仍然有生育的權利，長遠而言，也有助於舒緩香港社會人口老齡化的趨勢。

2.4 婦女與決策管理

婦女能頂「半邊天」，因此婦女參與社會各個領域對於推動社會政策的發展有著積極的意義，並且從女性視角出發，更可以彌補一些政策的不足之處，如在婦女、兒童、家庭政策上的盲點。但是，在香港，甚至在全世界的政策領域，女性的能力往往被低估，同時，在世界上婦女參與政治事務依然面臨著來自社會結構、不公平的法律等機制的約束，並且婦女缺乏教育及參政能力，也使得她們在和男性競爭的時候處於下風。在 2011 年第 66 屆聯合國大會中，有關「婦女與政治參與」的宣言中再一次「重申婦女在與男子平等的條件下積極參與各級決策，對實現平等、可

持續發展、和平和民主至關重要」。在實際中，聯合國在世界許多國家都對致力於參政的女性進行能力的培訓，並且聯合國提倡各國婦女組織針對婦女參與投票、公民教育等開展宣傳活動，提供婦女參與公共決策的能力。

在香港，越來越多的婦女積極參與到公共事務中，根據一項研究指出，現時香港女性參與政治的途徑主要有以下幾種（高寶齡，2008）：

- (1) 立法會和區議會選舉。
- (2) 參與政府各諮詢及法定組織。
- (3) 參與首長級/首長級(律政人員)公務員。
- (4) 登記為選民。
- (5) 積極參與社會服務和社區活動。

雖然，在政治層面現時有很多女性擔任政黨的領導層，整體而言女性參與社會政治的數量在逐漸增多，但在議會中男性議員和女性議員的數量相比仍然比較懸殊。根據選舉事務處提供的數據顯示，從 2008 年到 2016 年三屆立法會中，女性議員人數比例只徘徊在 17%-18%的水平（如下表）

表 7 女性民選立法會議員比例人數

	民選議員			女性民選議員 佔總議員數目的百分比
	議席總數	男	女	
2008 年立法會選舉	60	49	11	18.33%
2012 年立法會選舉	70	59	11	15.71%

2016 年立法會換屆 選舉	70	58	12	17.14%
-------------------	----	----	----	--------

資料來源：選舉事務處，總選舉事務主任書面回覆電子郵件，2018 年 9 月 28 日

民建聯婦委會一直致力於推動消除女性參政的障礙。現時，婦女仍然受到來自社會傳統觀念以及政策的障礙，未能全心投入社會事務。如香港社會依然認為女性應該照顧家庭，因此女性一旦從政，就難以兼顧家庭，會嚴重影響和家庭的關係，更重要的是，女性仍然要擔當母親的角色。現時香港在幼兒託管、社區保姆以及母乳支援措施仍然不完善，因此女性難以兼顧事業和家庭，降低了她們從政的欲望。在社會方面，有女從政者仍然感到社會上有部分人士對女性存有偏見，並缺乏對女性能力的肯定和尊重。女性往往被看成缺乏主見，在職場上被認為是輔助性的角色，而且認為女性欠缺掌握公共事務的能力和魄力等，這些都是阻礙女性參與公共政策的因素。

因此，我們認為要打破這些障礙，擴大女性參政的空間，必須建立兩性平等及互相尊重的文化，進一步提升香港婦女的地位。政府應繼續推廣性別觀點主流化，透過推行公眾教育，鼓勵和推動更多女性參與公共服務，物色和培育更多女性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的工作，以增強婦女能力。同時，我們會繼續積極培養黨內女性參政人才，在社區鼓勵婦女參政議政，把女性聲音帶入議會。建議政府完善福利政策及家庭友善措施，如增加託兒服務中心、提供託兒津貼、加強推動母乳友善職場等，在立法會大樓增設及區議會設立泵奶和喂哺設施等，以減輕女性從政的壓力。

第三章 婦女政策的反思

在之前的內容中，我們就婦女有關的法律、經濟收入、職場歧視、女性健康以及公共事務參與等部分進行闡述，而在這部分中，我們通過訪談的方式走訪了香港一些長期服務婦女的團體，聽取了他們在婦女政策等各方面的經驗、體會以及建議，從而引起了我們對於現時婦女政策的反思，而這些反思將會幫助我們對未來提出更多有建設性的婦女政策建議，成為未來我們致力於爭取以及努力的方向。

3.1 託兒政策的重要性

託兒政策看似是一個非常微觀的政策，但是在我們訪談的過程中發現，女性在各方面受到不公的待遇，最主要是無法放下家庭的負擔，而家庭負擔中最重要的就是對幼兒的照顧，因此可以說，託兒政策是很多婦女政策的基礎。

增加託兒服務雖然是香港福利政策老生常談的問題，但是經過多年的發展，託兒服務依然不能滿足大多數家庭的需求。據統計，截止到 2018 年，全港只有 12 間資助獨立幼兒中心，提供共 738 個日託嬰兒園名額，若按照去年全港共有約 5.66 萬新生嬰兒計算，即約 77 名嬰兒才有一個名額，還未計算其他適齡幼兒。每當我們提到託兒服務，我們經常會列舉歐洲、北美的託兒政策，但是由於歐洲的福利政策的主導價值觀是社會民主主義 (social democracy)，因此認為託兒應該是社會的責任，所以無論是社區，還是一些私人機構，都會預留出場地給有需要的家庭和員工進行託兒服務。而香港奉行的是自由主義，並且始終貫徹「大市場，小政府」的理念，因此社會和政府始終認為託兒是家庭的事情，政府只是處理低收入家庭或

者臨時有緊急託兒需要的家庭問題，並沒有將託兒看成是全社會的責任，這是導致了託兒服務遲遲未能取得顯著發展的最主要原因。

但是，託兒服務的重要性遠大於託兒本身，可以說，一個完善的託兒政策會對一系列的其他政策，特別是婦女政策帶來深遠的影響。下面我們就從婦女貧窮與就業、婦女職場平衡政策等方面論述託兒政策對於婦女政策的重要性。

婦女貧窮與就業

在之前的內容我們也提到，香港婦女的就業率較低，根據香港婦女事務委員會 2018 的香港女性統計數字，婦女就業率 55.1%，較男性的 68.3% 為低，而要解決婦女貧窮最根本的方法就是讓婦女得到充分就業，但是由於社會對於女性的期望多為照顧家庭，特別是對育兒的期望，令很多婦女因為無法投入勞動力市場。同時，正是因為需要照顧家庭和子女，即使已經投入勞動力市場的婦女，也只能從事一些零散工種，長期而言，始終無法走出貧窮。而在我們的訪問中，一位學者就提到「香港婦女無論處於哪一個階層，都希望自己能投入勞動力市場，相比延長產假，很多婦女更願意政府提供託兒服務」。可見，託兒服務是直接可以緩解婦女的家庭負擔令她們投入勞動力市場的辦法。

同樣是市場經濟發達的國家，加拿大以及美國都有非常成功的託兒服務，並且託兒服務的成功促進了婦女的就業。在加拿大 2016 年的一項調查中發現，在同樣家中有三歲以下幼兒的婦女族群中，魁北克 (Quebec) 婦女的就業率達到 80%，而作為對比的安大略 (Ontario) 卻只有 70%，而究其原因，則是從 1997 年開始魁北克開始推行的一項面向全社會的低價託兒服務，同時，魁北克政府還為有託兒需要的家長增加免稅額。正是這一系列的政策，使得婦女的就業率有著顯著的提高。

在美國，早在 1960 年代就開始推行「開端計劃」(Head start) 是美國歷史上推行的最大一項早期兒童發展項目，在剛推出的時候主要針對 3-4 歲貧困家庭的兒童的教育、健康問題，而在 1995 年的時候，這項計劃已經延伸至 3 歲以下，這項計劃不僅僅是託兒這單一的内容，而是以託兒中心和服務為依歸，展開兒童發展教育、家庭關係協調、社區發展網絡等工作，也就是說這個項目的目的，除了緩解父母的託兒壓力外，更促進了兒童的早期發展。雖然現時這個計劃已經私有化，但是依然受到美國家庭，特別是中產階級婦女的歡迎。由此可見，無論在怎樣的社會環境中，託兒服務都是舒緩婦女家庭壓力，促進婦女走向職場的政策，因此香港政府應該更加重視託兒服務，以及轉變對託兒服務的觀念 (Serebrin& Gazaette , 2018) 。

婦女職場生涯的平衡

男女在職場的不平等問題，如升遷機會、薪酬等不如男性等，都是涉及職場平等的問題，雖然我們不否認背後涉及到社會對於女性的歧視，但更重要的問題是我們現時沒有合理的託兒政策，讓女性在工作 and 家庭之間無法取得平衡。

平機會和香港中文大學於 2018 年合作出版的一份針對香港僱主對職場平等看法的報告中指出，職場女性一旦擁有「媽媽」的身份，她們就會在崗位升遷、工作機會等方面受到限制，而僱主給予的理由並不是基於性別，而是基於工作的精力。在我們的訪談中，有學者也提到「其實僱主不在乎性別，而在乎工作效率，當成為媽媽後，僱主很自然就認為你需要照顧孩子，所以你在工作上的精力和時間就不如男性」。其實，生育和照顧孩子是婦女的權利，無論是企業還是政府，都不應該將其看成是一種負擔，所以，很多職場的女性都表示，如果社會或者企業有提供相關的託兒服務，她們將會有更多的精力和時間放在工作中。

我們的研究也走訪了婦女相關的 NGO，她們接觸的個案都希望一些大型機構能提供託兒服務，她們提到「對於在職婦女來說，企業提供的友善家庭計劃顯得尤為重要，如果僱主允許有需要的女性僱員帶小朋友上班，或者提供託兒的服務，這對於改善婦女的就業有著非常大的作用。希望政府每年將 CSR(企業社會責任) 中的有關「家庭友善僱主獎勵計劃」中託兒服務的評分提高，有助企業提高這方面的意識」。因此，在未來的政策發展中，我們都希望推動提高託兒服務在家庭友善計劃中的比例，甚至可以考慮通過稅務補貼來提高企業推動託兒服務的積極性。

多元化的託兒服務

在我們的訪問中，廣大婦女團體除了提出要求增加託兒中心和託兒服務外，更要求增加社區保姆的人數以及提高質素，相比於託兒政策實現所需時間比較長遠，社區保姆是緩解託兒服務不足的有效方法之一。社區保姆計劃又稱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是政府於 2011 年在全港 18 個地區所推行的項目，為需要長時間工作、工作時間不穩定、非常規、有突發需要、以及其他各種需要的家庭提供照顧服務，以免它們因缺乏支援網絡和經濟困難而未能為六歲以下的幼兒安排照顧。

但目前擔任社區保姆的人員大部分屬於「義工」性質，因此他們的收費遠低於最低工資，只有每小時 18-22 港幣，對於鼓勵婦女成為社區保姆的吸引力不足，從數字中我們可以知道現時社區保姆的人數完全不足以面對家長對託兒的要求：

表 8 2017-2018 「社區保姆」服務數字

地區	社區保姆人數	服務使用人數	人手比例
屯門	39	918	1:23
離島	17	396	1:23
元朗	70	1499	1:21
大埔	49	869	1:17
北區	64	438	1:7

資料來源：香港 01(2019)。【託兒難】社區保姆僧多粥少，屯門最缺

人，半億改善撥款監管成疑。香港 01 網，取自：

<https://www.hk01.com/%E7%A4%BE%E5%8D%80%E5%B0%88%E9%A1%8C/303483/%E8%A8%97%E5%85%92%E9%9B%A3%E7%A4%BE%E5%8D%80%E4%BF%9D%E5%A7%86%E5%83%A7%E5%A4%9A%E7%B2%A5%E5%B0%91-%E5%B1%AF%E9%96%80%E6%9C%80%E7%BC%BA%E4%BA%BA-%E5%8D%8A%E5%84%84%E6%94%B9%E5%96%84%E6%92%A5%E6%AC%BE%E7%9B%A3%E7%AE%A1%E6%88%90%E7%96%91>

在 2019 年度《財政預算案》中提出增加 5200 萬預算開支用於提升社區保姆的質量，我們希望政府能盡快落實此項目，幫助婦女緩解託兒難的問題。

而在針對提高社區保姆的素質問題上，有團體提出「註冊保姆制度」及「社區保姆專業化」的問題，但是這樣的提議也引起了社會不同團體的爭議。一些婦女團體認為，社區保姆的優勢在於時間靈活，及其義工性質有助於促進社區和鄰里關係，有助社區保姆積累社會資本，這也是社區保姆計劃的初衷，所以不應該將其專業化，因為專業化之後其費用會大幅增長，使得許多基層家庭望而卻步，反而破壞了社區保姆的原有之意，不利於社區保姆的發展，也使得託兒問題更加嚴重。另外一些團體則認為，社區保姆的素質現時良莠不齊，令想使用託兒服務的家長未必放心，因為存在安全隱憂。所以應該將其專業化，或者形成社區保姆註冊制度，使社區保姆制度得以規範化，從而保證幼兒的安全。

我們研究認為，社區保姆制度可以存在多元化的可能性，即義工性質和註冊保姆同時存在的制度，方便不同家庭的需求，以緩解現時託兒服務不足的問題。針對現時社區保姆仍然不足的局面，一些婦女團體提出應該增加社區保姆的時薪，現時只有 18-22 港幣每小時，而即使最低工資現時也有 37.5 港幣，可以說社區保姆的時薪偏低，但是責任卻很大，因此不利於吸引更多的婦女投入這個行業，所以政府應該考慮增加社區保姆的時薪，提高吸引力。

對於有託兒需要的家庭，有婦女團體提出政府應該推出託兒券的政策。政府早在 2018 年的時候已經提出會研究託兒服務券，用來紓緩基層家長照顧壓力，但直到現在仍未有具體的政策出台，所以我們希望有關託兒券的政策方案盡快出台，讓照顧家庭的婦女能夠更好的投入勞動力市場。

3.2 性別教育的普及化和重要性

在之前的章節中，我們一再強調在社會中要建立性別平等的觀念，而觀念的建立需來自於基礎教育，因此調整現時性別教育的內容是非常有必要的，並且其核心應該在性教育的基礎上，加入性別尊重的內容。性與性別是有差異的，我們經常提及的性教育中的「性」通常指的是男女在生物上的差異，而「性別」則指的是兩性在文化、社會環境影響下所產生的差異，比如社會常常偏見地認為女性到了一定年紀就應該回歸家庭，又或者認為女性天生不適合學習理科的知識等等。

所以學校推行正確的性別教育，需強調尊重性別差異、尊重性別等理念。因為無論是現在的性騷擾問題，還是家暴問題，又或者是職場上對於女性的一些歧視問題都源於性別缺乏尊重和理解，正如一些研究家暴的學者提到，正是由於「男尊女

卑」以及「男主外女主內」的思想仍然在社會中根深蒂固，因此男性認為「打女人」是無所謂的，令家暴問題一直無法消除。

香港的現時學校中的性教育課程指引由香港衛生署負責，而其內容多數偏向於生理健康、正確的兩性關係以及性健康等課程。但是對於性別平等、消除性別歧視等內容卻甚少著墨，並且自從 1997 年教育局修訂了新的《學校性教育指引》後，直到現在 20 多年的時間裏再無新的修訂內容，可見其指引是不符合社會發展，需要盡快更新，將性別教育的概念加入教材中。台灣地區的性別教育教材，嚴格指出需要按照地區法律要求的「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消除性別歧視，維護人格尊嚴，並建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原則進行教學。雖然其中有關「同性戀」以及「性小眾」等議題在香港社會依然有爭議性，但是其核心思想中教導學生要用認清性別之間的差異、不同性別所擁有的權利，以及性別之間的尊重是應該在香港的性別教育中推廣的，應該加入香港性別教育的課程之中。

同時，除了教材的更新之外，教師的培訓更重要。現時香港突出的問題，是教性教育的老師本身對性別教育的認識都不足夠。在我們的訪問中，一位受訪者向我們分享了自己的親身經歷：

「我幫兒子報名小學的時候，老師問我丈夫做什麼職業的，我回答是老師，這時候這位老師脫口而出「那你為什麼還要工作，你應該多照顧家庭，我們有很多課外活動需要家長參加，你應該不工作專心照顧孩子」。

其實，這位老師的言行在一些國家或者地區中已經構成了一種歧視，但是老師卻不自知，可見香港老師在性別教育方面的培訓十分缺乏。因此，我們建議必須加強教師性別教育的訓練，這樣才能向學生傳達正確的信息。

第四章 政策反思

本章節我們將針對我們在訪談和研究過程中突出的婦女政策問題進行反思，這將會對我們對婦女政策進行調整時打下基礎。在這裡，我們主要對家暴政策、性別歧視以及婦女精神健康三部分進行論述。

4.1 進一步完善防止家庭暴力政策

社會福利署的最新數字顯示（表 9），2018 年香港家庭暴力的新呈報數字有所下降，但是我們不能簡單認為香港的家庭暴力情況有所下降，因為家庭暴力有「隱藏性」，許多婦女即使遭受家暴也不願意求助。因此，推動消除家庭暴力的工作一刻都不能鬆懈。

表 9 2017-2018 家庭暴力類型

種類 \ 年份	2017年	2018年
身體暴力	2 432	2 349
性暴力	21	23
精神虐待	410	353
多種暴力	265	212
總數	3 128	2 937

資料來源：勞工及福利局局長（2019）。財務委員會審核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開支預算管制人員的答覆（檔案編號：LWB(WW)-2-c1.docx）。香港立法會，香港。

現時，在家庭暴力的處理手法中最主要由社署及警方負責，社署主要為婦女提供庇護中心、危機介入及支援中心，並且在保護受虐者的同時也保護兒童的身心

健康。若家庭暴力升級，則需要警務人員介入，他們需要有處理家庭暴力問題的清晰指引，例如要確保受害人及其子女即時的安全，令他們短期內不會再面對暴力的危機等。兩者相結合可在一定程度上令受害人及其子女遠離家暴的傷害。

但是，社署和警方合作的模式也有缺點。首先，在訪問中長期關注家暴的學者認為，社工的培訓中非常缺乏如何處理家暴婦女的内容。很多時候因為他們來自「家庭服務中心」，其核心思想是維護家庭的和諧，最終往往是家庭中的孩子出了問題，社工才意識到問題的嚴重性，並願意幫助婦女離開家暴家庭。因此，在未來的發展中應該重點培訓社工處理家庭暴力的手法，最重要是保護受害人遠離暴力，而不是單單的要求「保持家庭完整」，這樣才能從根本上保護受害人。其次，在警務人員中也存在對家暴辨識度不足的問題，很多時候由於警務人員對於家暴的敏感度不足，無法第一時間介入，僅將其列為「家庭糾紛」事件處理，直到家庭暴力傷害了兒童，才會引起社會以及警務人員的重視。如果我們建立起預防機制，就可以防患未然，避免出現嚴重的殺害事件。

4.1.1 家暴政策完善需要新思維

走出暴力循環：增強婦女對暴力的認識

現時家暴的一大特點就是受害者，特別是婦女無法走出暴力的循環。所謂的家庭暴力循環指的是「家庭暴力的發生有其周而復始的循環現象。一開始往往是施虐者在生活中不斷累積壓力，稱為壓力期，當壓力累積到一定的程度，施虐者無法控制情緒與行為時，就產生了所謂的暴力發生期。施暴後，加害人會得到部份壓力的紓解，然後對被害人有所歉意，所以會有短暫的蜜月期出現。但是生活壓力並未得到真正的解決，因此仍會繼續累積壓力，使得暴力過程不斷循環。」（中國台灣衛

生福利部保護司，2006)。對於受虐者而言，在這樣的暴力循環中無法認識到家庭暴力本質，因此也很少向外界求助，只有當暴力升級到受虐者無法承受的時候，受虐者才會出來求助，但很多時候已經釀成悲劇。

所以，有團體認為讓婦女走出暴力循環需要加強三個層面的政策：首先，是公眾參與的層面，必須特別加強女性受虐者對家庭暴力的認識。讓她們明白無論肢體暴力還是冷暴力，都屬於家庭暴力。只要受到持續而蓄意的暴力或控制行為，婦女應該第一時間尋求外界支援或者介入，及時調解，以免暴力升級，甚至危及自己以及兒童的生命安全。其次，以往在家庭暴力的政策中，我們往往忽略對於施虐者的介入。以往在面對家庭暴力的時候，第一時間介入的往往是社工，但是正如我們之前提到，現時社工往往會以「家庭治療」的觀念對家庭關係進行調和，却忽略了「家庭暴力」是一種非正常的家庭關係，最重要的是要求施虐者承擔責任，並接受小組輔導，逐漸改變施虐者的行為和思想。但是現在這樣的課程少之又少，並且很多是自願參與，成效不彰。這就要求我們從政策機制上進行優化。現時面對家暴問題，受虐者可以向法庭申請「禁制令」，而禁制令中就有要求施虐者參與「反暴力計劃」作為條件。但是，這樣的申請個案卻少之又少。

至於申請個案較少的原因，主要是手續非常複雜。如果想申請禁制令，一定需要聘請律師，首要需要經費。其次，需要填寫很多表格和資料，如果沒有律師的幫忙，僅僅是社工或者自己填寫，根本無法完成，所以很多婦女最終都放棄。最後，要證明受到滋擾也是一件困難的事情。在這些繁瑣的程序之下，很少人願意申請，所以在未來的政府中，應該要不斷的優化申請程序。

不能忽略少數族裔家暴問題

隨著香港社會越來越多元化，少數族裔人數在香港人口總的比例不斷上升，家暴問題也日漸出現，成為了現時香港家庭暴力的又一特點。根據 2015 年的立法會文件，現時在少數族裔中有 4.7% 的婦女曾經遭受家暴，這只比香港婦女受到家暴的比例 6.8% 只少了 2.1%，但是我們相信這個比例會比真實的數字低，因為求助的人少之又少。

造成這種現象的原因是多元化的，首先是文化問題。很多少數族裔的傳統或者是宗教的影響，讓她們在遭受家暴的時候反而要反思自己的問題，甚至認為家暴的原因在於自己，所以她們一般都不會第一時間出來求助。其次，現時社區缺乏對少數族裔的支持。非常多的少數族裔中文並不流利，有時候甚至用英文也無法溝通，這也減低了她們的求助意欲。最後，針對少數族裔的家暴庇護中心服務不足。現在提供給家暴婦女的臨時住宿等配套措施的對象都是以香港婦女為主，所以不能滿足少數族裔在生活、語言以及習俗上的要求（關注婦女性暴力協會，2015）。

因此，我們希望在優化防止家暴政策的時候不能忽視少數族裔的需求，前綫社會、警務人員需要接受一定時間的培訓來了解如何與少數族裔溝通的技巧，如要尊重對方的文化等。同時，應改善現時臨時住宿的配套措施，撥出一定比例的宿舍給少數族裔的家暴婦女，並且按照少數族裔的習俗設計生活配套措施。

新來港基層婦女家暴問題仍然非常突出

新來港婦女的家暴問題由來已久，這和一定的社會背景有關係。有學者指出，97 年之前，由於香港和內地有著巨大的經濟差異，當時作為新來港人士來到香港，香港市民仍然是抱著同情的心情來對待她們。但是 97 年之後，隨著內地經濟的發

展，與香港的差距進一步縮小，土生土長的香港人開始對新來港人士的包容度降低，加上文化的差異，使很多新來港婦女，特別是嫁到香港的新來港婦女受到歧視。在中港家庭的結合中，很多時候丈夫會認為「我帶你來香港，你就應該感恩，這種心態也變成一種歧視，慢慢演變成家庭暴力，並且香港男性普遍認為自己的經濟條件好於女性，這是一種不平等的婚姻模式。

據一些研究家暴的學者說，現時在庇護中心中相對較多的是新來港婦女，究其原因，就是新來港婦女來到香港後已經「沒有娘家」，更重要的是她們面臨著進退兩難的問題。首先是戶籍問題，她們到了香港之後就已經取消內地戶口，而他們的孩子大多數在香港出生，因此，如果回去，沒有戶口就沒有福利，所以她們不會選擇回去。其次是面子問題，因為內地的親友都認為她們到了香港應該過得很好，甚至內地的親友知道她們被老公虐待，都要求她們不要回鄉，特別是一些農村的。所以新來港婦女面對家庭暴力很難處理，要走出來更難。

新來港婦女本身走出家庭暴力已經很困難，但是在求助的時候遇到的歧視更值得我們關注。一些長期服務家暴婦女的團體指出：「在社會福利的角度，當新來港婦女想逃離家暴的時候必須要有錢和住的地方，但是無論是申請綜援還是申請公屋，都會被認為是不是真的受到家暴，並且會被人詬病「香港人都在排隊申請公屋，你說一句被老公打就有房子」，所以尋求服務的時候就容易受到別人白眼，特別是申請安置的時候就特別困難。我們必須明白，相比於之前雖然被打但是有固定居所，他們出走後住板間房、或者劏房，居無定所更讓她們害怕，很多時候這些婦女都選擇回到家暴家庭，所以現在我們的反家暴政策無法真正給予家暴婦女所需的東西。

同時，婦女庇護中心的規矩複雜，並且最長限度只能住三個月，這並不是抱著一種關懷和同理心去幫遭遇家暴的婦女。政府應該優化政策，給遭受家暴婦女多一點空間和時間去恢復。政府需要改變現時政策中「沒前沒後」的情況，即沒有發生嚴重傷害行為的時候不介入，完結處理家暴事件後沒有後續政策追蹤和支持，如很多家暴婦女離開丈夫後需要經濟來源，所以要找工作，但是由於很多婦女之前一直在做家庭主婦，技能和市場脫節，非常難找到工作，這個需要政府的政策支援。又如一些婦女需要看精神科醫生，而這些在現在都是沒有政策的支持的，所以現行政策必須改善。

4.2 拒絕一切形式的歧視

4.2.1 性騷擾：每個人都可能成為 ME TOO 的主角

隨著 ME TOO 運動在全球範圍內的興起，性騷擾話題再次引起社會的關注。據瞭解，現時香港對於有僱傭關係的職場性騷擾行為，受到性騷擾者可以用《性別歧視條例》進行控告。但是此條例最大的漏洞則是若不是僱傭關係，只是共用場地之間的性騷擾就無法處理。平機會相關人士指出：「這種情況其實非常普遍，比如一些商場會將攤位進行出租，租戶和商場之間沒有直接的僱傭關係，如果是商場的員工對攤位的員工進行性騷擾，現時就沒有辦法用《性別歧視條例》進行控訴，也是現在比較棘手的問題之一」。為了改善這樣的情況，政府要求擴闊《性別歧視條例》、《殘疾歧視條例》及《種族歧視條例》的保障範圍，使其包括在共同工作場所工作的人（例如寄售專櫃員工）之間的性騷擾、殘疾騷擾及種族騷擾，這將極大限度的防止不同場合的性騷擾行為。

除了職場之外，校園也是性騷擾事件發生的重災區。根據之前平機會做的一個調查顯示：「約每 4 個大學生，就有一人曾在調查前 12 個月內受到性騷擾，但當中只有 2.5% 表示已向所屬大學投訴。在校園內被性騷擾的學生中，更有近 100 人稱性騷擾者為導師、講師或教授」（平機會，2018）。在平機會的報告中我們不僅要關注校園性騷擾行為發生的比例，更要探究為何投訴率如此之低。因為大學生的教育程度較高，一般而言，教育程度較高的群體對於性騷擾的容忍度低，投訴率較高，但是校園的情況却並非如此。因此，我們走訪了相關的人士，得出以下的一些觀點：

首先，對於性騷擾行為的認識不足。性騷擾在法律上有著明確的定義，在性別歧視條例中指明：「a) 如(i)對一名女性提出不受歡迎的性要求，或提出不受歡迎的獲取性方面的好處的要求；或(ii)就一名女性作出其他不受歡迎並涉及性的行徑，而在有關情況下，一名合理的人在顧及所有情況後，應會預期該女性會感到受冒犯、侮辱或威嚇；或 b) 如自行或聯同其他人作出涉及性的行徑，而該行徑造成對該名女性屬有敵意或具威嚇性的環境，該人即屬對該女性作出性騷擾」。但是在實際情況中，由於存在著朋友或者師長之間的關係，非常多的學生雖然覺得對方的行為令自己不舒服，但是會將其歸類為朋友之間的玩笑或者老師對自己的「關心」，因此並沒有意識到自己面對的就是性騷擾行為，所以降低了警惕性，同時也因為不想破壞朋友或者師生之間的關係而選擇不去投訴；

其次，投訴率低也反映學校對於防止性騷擾的政策宣傳力度，及方式都未能達到目的。根據平機會（2018）在之前針對校園性騷擾的報告指出「研究發現過半學生(58.6%)不知道他們所屬大學有反性騷擾政策。而在知道大學有該政策的回應者中，大多數的學生(62.1%)承認從來沒有閱讀過有關政策」。這充分說明，學校關於防止性騷擾宣傳做得非常不到位。

針對這樣的情況，平機會提出一些改善的建議，我們認為非常值得參考：首先，學校的防止性騷擾的宣傳能更加靈活。由於現時很多宣傳方式還是通過傳統的授課來進行，對學生的吸引力並不大，這也直接造成了學生不瞭解學校政策的原因，因此我們建議藉助現時流行的社交媒體平台，向學生推廣防止性騷擾的資訊，推廣面更廣，學生接受程度更高；其次，如何將政策落實將會是一個重點以及難點，因此建議在大學設立一位高層官員，專門負責監督防性騷擾政策、性別平等議題等政策的落實。最後，完善校園性騷擾的投訴機制。除了正式的投訴渠道外，還可以開通網上投訴渠道，其作用不僅可以拓寬投訴渠道，更加可以讓學校隨時監測性騷擾數據，提醒學校檢視自己的政策以及及時對個案進行介入（平機會，2018）。

4.2.2 婦女生育及哺乳是女性的權利

生育是女性生命中重要的階段，現時《僱傭條例》中已經明確規定僱員懷孕期間僱主不可解僱，並且政府已經將產假由之前的 10 周提升到 14 周，可以說在政策中已經為職場懷孕婦女提供了保障。雖然，一些違反僱傭條例的個案時常發生，但是婦女可以用《僱傭條例》進行檢控，從而保障自己的利益。但是，現時較為難處理的，則是當女性生育完後回到職場，僱主會找各種理由將其解僱，由於這種情況並不受到《僱傭條例》的保護，所以許多女性投訴無門。

同樣的，女性生育完後哺乳也是一個重要的環節。但是，有很多職場女性的經歷都會反映她們進行哺乳或者泵奶都會遇到歧視或者不便的情況：首先，香港有很多工作場地是沒有哺乳室或者哺乳室不夠，這導致很多媽媽只能在洗手間泵奶，非常不衛生；其次，由於泵奶需要一定的時間，僱主往往會指責她們離開時間過長，甚至最後會以各種理由將其解僱。因此很多職場婦女因此放棄了母乳喂養；最後，

在公共場合中的哺乳行為時常會引起市民的阻擾甚至辱罵，使得不少媽媽不敢在公眾場合哺乳。這些都和政府提倡母乳喂養相違背，並且這也是對婦女的一種歧視。

而針對以上兩種情況，不同的團體都有提出自己的解決建議。首先，可以考慮在《僱傭條例》中寫明「產後工作保障期至產假後 6 個月」，也就意味著僱主在僱員產假完成後復工的六個月內不可以解僱員工，最大限度保障僱員的生育權利；其次，在《性別歧視條例》中明文禁止基於餵哺母乳的直接和間接歧視，以及將集乳納入餵哺母乳的定義，保障婦女母乳喂養的權利。最後，亦希望政府在社會大力推廣母乳喂養，在不同的設施中增加母乳喂養設施，方便哺乳期婦女使用。

4.3 婦女精神健康不能被忽視

女性健康政策一直是社會重點關注之一，今天婦女面對社會和家庭的雙重壓力，她們不僅是職場女性，更可能是家庭的照顧者，在重重壓力下她們的精神狀態很容易出現問題。

一些長期關注女性健康的團體表示：「女性由於有家庭和社會等的多重壓力，精神很容易出現問題。特別是在一些離異家庭、低收入、照顧者家庭者尤為明顯。所以現在這些團體和港大醫院進行合作，以社區為單位，當有婦女因為精神困擾而求助時，社工會用量表對婦女的精神問題進行評估。如果情況較為嚴重，則會送去醫院的精神科進行進一步確診，在確診之後便會求助精神科醫生。這樣的模式既能覆蓋基層，又能成為一種長期合作模式，建議可以推廣」。我們希望政府能研究在社區中如何向女性提供精神健康的協助，使女性的精神健康得到照顧。

而從醫管局 (2018) 的數據可以看到，在選定的 7 家公立醫院中，精神科的專科輪候時間高達 95 星期，這對於急需精神服務的婦女來說是一種非常痛苦的等待，會使得婦女精神問題不斷積壓。因此我們希望政府能重視精神健康問題，向公立醫院增配資源緩解精神專科的輪候時間。同時，也可積極考慮採取和社區組織合作的模式，最大限度服務婦女。

第五章 婦女政策建議

在之前的章節中，我們分別就民建聯的婦女政策倡議進行了總結，並且通過訪談對現時一些婦女的重點政策進行了反思，在這些基礎上，我們就未來婦女政策的發展提出下列建議。

5.1 紓緩婦女家庭壓力

1. 優化託兒服務政策

改變託兒政策只是「救急措施」的概念，建立更多公營和私營的託兒中心，讓家長可以自行選擇，因為現時有很多市民認為即使願意付費，都難以找到合適的託兒中心，所以政府在未來應該要研究在社區中建立不同種類的託兒中心，例如一些提供託兒緊急服務的機構、又如一些是提供 0-3 歲幼兒的託管服務等，以減輕婦女的照顧負擔。

2. 資助僱主提供託兒服務

鼓勵更多的僱主為女性僱員提供託兒服務，並且提高託兒服務在社會責任評分中的比例，從一些大型企業以及上市公司做起，逐漸推廣。由於香港以中小企為主，單純依靠企業的力量是不足夠的，所以政府必須提供一定的政策支援。雖然「家庭友善僱主獎勵計劃」獲得政府的推廣，但因政府並沒有政策優惠，所以僱主的參與力度不大，因此我們建議，政府應該給予僱主財政資助或減稅等支持，這樣才最能舒緩僱主及女性僱員的負擔。

3. 建立多元化社區保姆機制

在託兒中心數量不足的情況下，社區保姆是很多家庭的選擇，因此，政府應該通過政策支持更多的人投入社區保姆的行業，比如適當提高社區保姆的時薪，或者提供交通津貼等。同時，可以研究是否可以實行社區保姆註冊制度以及相應的配套措施，使得社區保姆更加專業化的同時，亦不會過分推高價格，從而滿足不同家庭的需求。

4. 給予哺乳婦女彈性工作時間

現時，政府已經將產假延長至 14 周，但是女性生產完後哺乳期也是一個非常關鍵的時期。在很多國家和地區，哺乳期婦女可以比其他僱員晚到一小時辦公室又或者提前離開，配合她們哺乳的需要。因此，政府可以研究先從公務員帶頭開始，之後循序漸進地向社會推廣。

5. 支援婦女精神健康問題

除了向公立醫院增加資源縮短精神科的輪候時間外，可以增撥資源於全港各區的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在社區中給予婦女精神健康的治療及評估，建立社區關懷，減低婦女精神壓力。

5.2 優化防止家暴政策

1. 宣傳防止家暴信息

在社區提供更多如何識別家暴的信息，更重要的是要加入防止「暴力循環」的內容，讓市民，特別是女性加強保護自我意識，以免跌入「暴力循環」。

2. 優化「施虐者輔導計劃」

要求增撥資源，加強為施虐者提供針對性的輔導服務，增加輔導節數，及家庭治療等配套和跟進服務，以改變施虐者的行為模式，終止家庭暴力循環發生，消除家庭暴力所帶來的禍害。

3. 加強支援危機家庭服務

要求加強支援危機家庭服務，有關部門應評估現時香港家庭暴力的嚴重程度，加強有關的社會福利服務、檢討處理和支援危機家庭的專業服務模式，及跨部門支援服務的相應成效，並加強外展服務，向危機家庭提供高效率、及時和到位的服務。

4. 加強前線警員培訓

提供專業家暴個案處理技巧予前線警務人員，並加強培訓處理家庭危機的技巧，以識別家暴個案的嚴重性。

5. 關注少數族裔家暴問題

由於少數族裔的文化和華人不同，使得她們更難走出求助的第一步。因此，政府在宣傳家暴求助政策的時候，應該關注少數族裔群體，並提供不同語言的服務資訊及詳情，移除言語上的障礙，讓她們獲得適切的服務。

6. 強化社工對家暴的專業培訓

現時前線社工對於處理家暴的方式多以家庭的角度出發，而忽略了受害人本身，所以建議在社工培訓中加入處理家暴的專業課程，而社工介入手法應該以保護受害人為首要目的，而非單以家庭和諧為出發點進行協調。

7. 延長庇護中心住宿期限

現時庇護中心最多居住的時間是三個月，這對於遭受嚴重家暴的婦女而言是遠遠不夠的，因為要在三個月內走出身心創傷非常困難，並且對於遭受家暴婦女來說，有一個安身的居所特別重要，很多婦女因為無法找到安身的居所，而最終無奈地回到施暴者身邊。所以我們希望能延長庇護所的居住時間。同時，政府應該投入更多資源增加庇護所的數量，並且優化內部設施，特別照顧一些少數族裔婦女的需要，提供符合她們文化的設施和服務。

8. 加強支援離異婦女

家暴問題也衍生出離異家庭問題，無論離異原因為何，婦女身心都受到創傷。因此，我們要求加快落實增加五間中心，提供一站式共享親職支援服務，同時加強前線社工的專業輔導培訓。長遠亦可研究設立支援追討贍養費機構，協助那些遭拖欠贍養費而陷入經濟困難的離異家庭渡過困境。

5.3 防止歧視政策

1. 擴大《性別歧視條例》使用範圍

平機會於 2018 年已向立法會提交，將《性別歧視條例》擴大至在共同工作場所工作的人（例如寄售專櫃員工）之間的性騷擾。除此之外，我們認為現時適用於性騷擾的範圍過於狹窄，對公眾的保障不足，故要求進一步擴大有關範圍至一些公眾或私人場所，例如圖書館、健身室、公園等。現時條例限定的活動範圍，包括教育、貨品、設施及服務的提供等，並需在特定相關關係內發生才屬違法，例如服務提供者及服務使用者的關係。然而，一旦性騷擾發生的雙方都是服務使用者，或若非同一所學校的同學之間發生的性騷擾，現時條例並不涵蓋，因此，我們要求擴大性騷擾的適用範圍，令條例能夠保障所有受害人。

2. 優化防止性騷擾政策

最重要的是優化宣傳方式，改變傳統的以授課為主要的方法，充分利用科技的優勢以及平台，用生動的方式向學生宣傳學校的政策。並且在學校任命一名管理高層人員，負責監督學校性騷擾政策的執行。同時，教育是改變的根本，學校應該對教師進行正確的性別教育的培訓，才能從根本上杜絕性騷擾事件的發生。

3. 禁止歧視餵哺母乳

哺乳是女性的權利，但很多時候婦女在公共場所進行哺乳時，會受到不同程度的歧視，甚至辱罵，致使她們不敢進行哺乳活動，這都與政府提倡母乳餵哺的精神相違背。所以我們促請政府加強餵哺母乳友善措施，並長遠訂立推廣母乳

餵哺政策，例如規定新建築物設哺乳室及育嬰室，舊建築物則規定大翻新時加設等配套措施。

4. 加強對女性僱員產後保障

現時《僱傭條例》中，女性生育的保障只局限於懷孕期間，但若女性僱員產假後回到工作崗位而被僱主無理解僱，難以得到法律保障，因此我們建議優化條例，將對女性僱員的生育保護延長至產後復工的一段時間，至於時間的長短，可由政府、勞資雙方共同進行協商。

5.4 優化女性健康政策

1. 免費提供乳癌篩查及骨質疏鬆檢查

乳癌和骨質疏鬆都威脅女士的健康，但是這兩種疾病都可以通過定期檢查來進行預防和治療。但是許多婦女，特別是基層婦女因為經濟問題都沒有定期檢查的習慣，增加了患病的危險，因此我們建議政府能增撥資源，讓女性定期進行乳癌篩查及骨質疏鬆檢查，保障女性健康。

2. 關注婦女精神健康

女性在社會上擔當著多種角色，也意味著要承受多種壓力，因此這對婦女的精神會造成很大的壓力。希望政府可以探索在社區內，建立以 NGO、公立醫院一起合作的模式，在第一時間對於有精神健康求助需要的婦女進行評估和介入，保護婦女的精神健康。

3. 擴展免費接種 HPV 疫苗範圍

在小五小六女生免費接種 HPV 疫苗計劃的基礎上，加入追加群組計劃，以及為所有適齡中學女生及 26 歲或以下的女性免費接種子宮頸癌疫苗。同時，建議政府下一步研究為適齡男生免費接種 HPV 疫苗，令兩性都可以受惠。

4. 增加資助輔助生育服務

政府應該放寬為香港婦女提供卵子銀行服務的門檻，不僅讓有需要生育的人士使用服務，同時也讓遲婚女性可以把卵子冷凍保存作日後使用，提高女性的生育機會。

5. 落實 T21 無風險產檢

增撥資源，在公立醫院引入 T21 檢驗技術，盡快落實為所有孕婦提供 T21 無風險產檢，透過驗血，安全而準確地為孕婦確定胎兒有否患上唐氏綜合症，以全面保障孕婦及胎兒安全健康。

5.5 加強婦女就業培訓

1. 資助非本地婦女進行學歷評估

現在無論是新來港婦女或者是少數族裔婦女，學歷不斷提高是一個趨勢，但是由於香港和內地以及少數族裔地區缺乏學歷的互認，所以很多婦女的學歷在

香港不被承認，她們只能做基層工作，或者無法找到適合的工作，因此，我們希望政府能加快資歷架構的國際化，提高非本地婦女的就業率。

2. 建立更多婦女網上就業平台

在訊息發達的時代，傳統的招聘渠道已經不足以滿足需求，因此我們希望政府能建立多個針對婦女網上就業的平台，使得婦女能第一時間獲取就業、培訓的資訊。

3. 鼓勵高學歷女性重投就業市場

現時許多高學歷婦女因為生育或者其他原因暫時離別職場，但是當她們決定重新投入職場的時候，卻無法回到原來的工作崗位，所以我們希望政府能做好宣傳工作，鼓勵企業預留一定比例職位給這些婦女，幫助女性重新投入就業市場。

參考資料

Campbell, R., et al. (2001). Preventing the 「second rape」 : Rape survivors' experiences with community service providers. *Journal of Interpersonal Violence*, 16, 12-39.

Moser, C. (1993). *Gender Planning and Development: Theory, Practice and Training*. London: Routledge.

Madigan, L., & Gamble, N. (1991). *The second rape: Society's continued betrayal of the victim*. New York: Lexington Book.

Rees, T. (1998). *Mainstreaming Equality in the European Union, Education, Training and Labour Market Policies*. London: Routledge.

Serebrin ,J., & Gazaette, M. (2018). More women in Quebec's workforce, thanks to daycare policy: study. Retrieved from <https://montrealgazette.com/news/local-news/more-women-in-quebecs-workforce-thanks-to-daycare-policy-study>

Jahan, R. (1995). *The Elusive Agenda: Mainstreaming Women in Development*. London: Zed Books.

Kabeer, N. (2003). *Gender Mainstreaming in Poverty Eradication and the Millennium Development Goals*. London: Commonwealth Secretariat.

Wong, T. W., Beh, P., Lau, C. C., & Tung W. K. (2004). A survey on the involvement of accident and emergency doctors in medicolegal work in Hong Kong. *Journal of Clinical Forensic Medicine*, 11, 75-77.

聯合國消除對婦女歧視委員會 (2008) 。審議締約國根據《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第 18 條提交的報告：新加坡。聯合國消除對婦女歧視委員會網站。取自：
docstore.ohchr.org/SelfServices/FilesHandler.ashx?enc

聯合國人權高專辦 (2017) 。關於新加坡第五次定期報告的結論意見。聯合國人權高專辦網。取自：

<http://docstore.ohchr.org/SelfServices/FilesHandler.ashx?enc=6QkG1d%2FPPrICAqhKb7yhskcAJS%2FU4wb%2BdIVicvG05RwNu4B3gFsGLGnHHPdDbcdListPjSxtjh3CsjiKCSARvYNpmIRafX1vptol%2BBbunOaEh3SyxbGd7XPZnHxtCOk4>

彭滄雯、李秉叡 (2007) 。比利時的性別主流化。台灣國際研究季刊，3 (4) ，111-134。

劉伯紅 (2010) 。性別主流化在中國：進展與挑戰。取自：

https://www.ilo.org/wcmsp5/groups/.../wcms_142892.pdf

陳效能、簡敏棋 (2017) 。性別主流化在香港的實踐研究及檢討報告。平機會婦委會聯席研究報告。取自：

<https://aaf.org.hk/2017/02/02/%E5%B9%B3%E7%AD%89%E6%A9%9F%E6%9C%83%E5%A9%A6%E5%A5%B3%E8%81%AF%E5%B8%AD%E3%80%8A%E6%80%A7%E5%88%A5%E4%B8%BB%E6%B5%81%E5%8C%96%E5%9C%A8%E9%A6%99%E6%B8%AF%E7%9A%84%E5%AF%A6%E8%B8%90%E7%A0%94%E7%A9%B6/>

香港特區政府 (2018) 。處理性暴力案件。取自：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806/27/P2018062700615.htm>

勞工及福利局 (2017) 。保障在職婦女的生育權。勞工及福利局網站。取自：

<https://www.lwb.gov.hk/chi/legco/12042017.htm>

陳婉嫻 (2018) 。女性勞動力近半，女性參與率遜日韓，明報網站，取自：
https://jump.mingpao.com/career_news/detail/20181121/s00001/1542770946277/daily-tips-

樂施會 (2016) 。香港婦女貧窮狀況報告，取自：
https://www.oxfam.org.hk/tc/f/news_and_publication/1324/content_31064tc.pdf

香港婦女事務委員會 (2017) 。香港女性統計數字，香港事務委員會，香港。

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組 (2017) 。性教育。立法會網站，取自：
<https://www.legco.gov.hk/research-publications/chinese/1718in03-sexuality-education-20180109-c.pdf>

衛生防護中心 (2019) 。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六年乳癌女性新症數目和粗發病率，衛生署網站，取自
<https://www.gov.hk/tc/residents/health/healthadvice/healthcare/womenhealth.htm>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2016) 。「關注基層婦女身心健康 提供廉宜基層醫療服務」，取自：
https://soco.org.hk/soco_past/.../press.../ni_pr_2016_6_7.docx

高寶齡 (2008) 。對婦女參政機會和挑戰的意見，取自：
http://www.kwof.org.hk/web/download/pdf/paper_03.pdf

香港 01 (2018) 。社區保姆僧多粥少，屯門最缺人，半億改善撥款監管成疑。取自：
<https://www.hk01.com/%E7%A4%BE%E5%8D%80%E5%B0%88%E9%A1%8C/303483/%E8%A8%97%E5%85%92%E9%9B%A3-%E7%A4%BE%E5%8D%80%E4%BF%9D%E5%A7%86%E5%83%A7%E5%A4%9A%E7%B2%A5%E5%B0%91-%E5%B1%AF%E9%96%80%E6%9C%80%E7%BC%BA%E4%BA%BA-%E5%8D%8A%E5%84%84%E6%94%B9%E5%96%84%E6%92%A5%E6%AC%BE%E7%9B%A3%E7%AE%A1%E6%88%90%E7%96%91>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2019) 。財務委員會審核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開支預算管制人員的答覆 (檔案編號 : LWB(WW)-2-c1.docx) 。香港立法會 , 香港 。

中國台灣衛生福利部保護司 (2006) 。家庭暴力循環論是什麼意思?它是如何循環的? , 中國台灣衛生福利部保護司網 , 取自 : <https://dep.mohw.gov.tw/dops/cp-1160-6413-105.html>

關注婦女性暴力協會 (2015) 。為家庭暴力及性暴力的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支援服務意見書 (檔案編號 : CB(2)2177/14-15(01)號文件) 。香港立法會 , 香港 。

平機會 (2018) 。平機會調查 : 1/4 大學生稱年內曾遭性騷擾 , 部分涉教職員 僅 2.5% 有投訴。明報網 , 取自 :

<https://news.mingpao.com/ins/%E6%B8%AF%E8%81%9E/article/20190121/s00001/1548056744125/%E3%80%90%E7%9F%AD%E7%89%87%E3%80%91%E5%B9%B3%E6%A9%9F%E6%9C%83%E8%AA%BF%E6%9F%A5-1-4%E5%A4%A7%E5%AD%B8%E7%94%9F%E7%A8%B1%E5%B9%B4%E5%85%A7%E6%9B%BE%9%81%AD%E6%80%A7%E9%A8%B7%E6%93%BE-%E9%83%A8%E5%88%86%E6%B6%89%E6%95%99%E8%81%B7%E5%93%A1-%E5%83%852-5-%E6%9C%89%E6%8A%95%E8%A8%B4>

焦興鎧 (2000) 。同值同酬在美國所引起之爭議。經社法制論叢 , 第 26 期 , 197-234 。

宋恩榮(2000)。在香港實施同值同酬的利與弊 , 會議論文集 2000 年 3 月 18 日平等機會委員會 , 32-35 。

香港 01 (2018) 。公立醫院部分專科門診輪候時間長達三年 , 骨科、眼科重災區。香港 01 網 , 取自 :

<https://www.hk01.com/%E7%A4%BE%E6%9C%83%E6%96%B0%E8%81%9E/217744/%E5%85%AC%E7%AB%8B%E9%86%AB%E9%99%A2%E9%83%A8%E5%88%86%E5%B0%88%E7%A7%91>

%E9%96%80%E8%A8%BA%E8%BC%AA%E5%80%99%E6%99%82%E9%96%93%E9%95%B7%E9%81%94%E4%B8%89%E5%B9%B4-%E9%AA%A8%E7%A7%91-%E7%9C%BC%E7%A7%91%E9%87%8D%E7%81%BD%E5%8D%80

智經網 (2019) 。 自己人工自己訂，智經網。 取自：

<http://www.bauhinia.org/index.php/zhHK/analyses/911>

香港政府統計處 (2019) 。 勞動人口，香港統計處網站。 取自：

https://www.censtatd.gov.hk/hkstat/sub/so200_tc.jsp

醫院管理局 (2017) 。 香港癌症資料統計中心：2017 年香港十大常見癌症。 取自：

<http://www3.ha.org.hk/cancereg/tc/topten.html>

衛生署 (2019) 。 子宮頸普查計劃 2018 年統計報告，2。 取自：

https://www.cervicalscreening.gov.hk/tc_chi/sr/files/sr_statistics_stat.pdf

香港癌症策略摘要報告 (2019) 。 2018 年五種常見癌症新增個案數字。 取自：

https://www.fhb.gov.hk/download/press_and_publications/otherinfo/190700_hkcs/c_hkcs_fully.pdf

政府統計處 (2019) 。 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2。 取自：

<https://www.statistics.gov.hk/pub/B11303032019AN19B0100.pdf>

香港統計月刊 (2018) 。 專題文章：1981 年至 2017 年香港生育趨勢，FA6-7。 取自：

<https://www.statistics.gov.hk/pub/B71812FA2018XXXXB0100.pdf>

特別鳴謝

(排名不分先後)

香港婦女事務委員會

平等機會委員會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婦女服務聯會

香港婦女中心協會

香港婦女勞工協會

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系